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以现场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2日以电子邮件和即时通讯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中董事惠澎、申强、杨瑾、许瑾光、陈晶、陈少华、郑文元和杨晨晖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滕达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认真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聘任周成祖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聘任栾江霞女士、涂峥先生、水军先生、高碧梅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聘任柳杨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聘任高碧梅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4.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宇亭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详见

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5. 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参股公司厦门斯坦道全部股权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转让持有的参股公司厦门斯坦道全部股权，符合公司经营及战略发展需要。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优化资产结构及整合资源配置，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厦门斯坦道全部股权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6. 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美亚信息安全研究所增资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对子公司美亚信息安全研究所增资，能够为子公司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和提升盈利能力提供保障，提高子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关于对子公司美亚信息安全研究所增资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有利于进一步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防范对外担保风险，我们一致同意修订本办法。

表决结果：9名与会董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办法（2024年9月）》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